

##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19年7月23日、7月25日、7月26日、8月2日、8月20日、9月3日、9月12日、9月27日、10月9日、10月12日、11月2日、11月5日、11月26日、12月3日、12月13日、2020年1月3日披露了回购方案、回购报告书和回购进展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8、2019-048、2019-051、2019-052、2019-063、2019-065、2019-068、2019-070、2019-071、2019-072、2019-075、2019-076、2019-077、2019-079、2019-082、2020-002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回购期间，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0年1月31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7,403,77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.37%，其中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9,546,19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74%；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,857,57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3%。最高成交价为5.80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4.77元/股，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350,582,564.26元（含交易费用），本

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。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，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，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2月4日